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 15: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丁尔民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一致协商，推选丁尔民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（该议案包含九项内容，分别进行了单项表决）

1、同意聘任丁晨轩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2、经董事长提名，同意续聘胡方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3、经总经理提名，同意续聘张惠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4、经总经理提名，同意续聘许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5、经总经理提名，同意续聘苏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6、经总经理提名，同意续聘封其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7、经总经理提名，同意续聘谭延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经董事长提名，续聘胡方波为董事会秘书，聘任丁晨轩为总经理。经总经理提名，续聘张惠珍为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，续聘许骏、苏波、封其都、谭延坤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上述提名、聘任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且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我们同意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董事长丁尔民先生的提名，经与会董事讨论，审议，会议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：

- 1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丁尔民、丁志民、韩建组成，丁尔民担任主任委员；
- 2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丁尔民、韩建、林伟组成，韩建担任主任委员；
- 3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丁军民、韩建、林伟组成，林伟担任主任委员；
- 4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丁尔民、林伟、吴清旺组成，吴清旺担任主任委员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附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特此公告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2 日

附件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(1) 丁晨轩先生，1988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本科学历，义乌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理事，2011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 11 日任公司董事长助理。

(2) 胡方波先生，1983 年 7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。大学本科学历。2007 年加入公司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(3) 张惠珍女士，1963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。2005 年 4 月加入公司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。

(4) 许骏先生，1957 年 4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本科学历，中共党员，助理经济师，国家二级职业经理人。2004 年加入公司，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。

(5) 苏波先生，1972 年 1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。2003 年加入公司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(6) 封其都先生，1958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本科学历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。教授级高级工程师，金华市、义乌市优秀团队带头人，2004 年 2 月加入公司，现兼任江苏省纺织理事会理事、化纤专业委员会委员、淮安市专家委员会委员，被国家人事部收录于《中国专家大词典》。现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(7) 谭延坤先生，1972 年 7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。工程师，本科学历。2003 年加入公司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。